

贺兰县卫生健康局
贺兰县教育体育局 文件
贺兰县民政局

贺卫健发〔2023〕87号

关于印发《贺兰县2023年全国“爱眼日”
宣传周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医疗卫生单位、各中小学及托幼机构：

为做好我县第28个全国“爱眼日”系列宣传活动，结合我县实际，现将《贺兰县2023年全国“爱眼日”宣传周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根据方案要求，遵照执行。

附件：贺兰县2023年全国“爱眼日”宣传周活动方案

贺兰县卫生健康局

贺兰县教育体育局

贺兰县民政局

2023年5月30日

附件：

2023年全国“爱眼日”宣传周活动方案

2023年6月6日是第28个全国“爱眼日”，根据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开展2023年全国“爱眼日”宣传教育周活动的通知》要求，为做好我县第28个全国“爱眼日”系列宣传活动，进一步呼吁全社会增强爱眼护眼意识，调动社会各界爱眼护眼积极性，决定开展全县“爱眼日”宣传活动。具体安排如下：

一、宣传主题

关注普遍的眼健康

二、活动时间

2023年6月3日-10日

三、宣传重点及口号

着重关注学龄前儿童、儿童青少年、老年人三个重点人群，聚焦近视、屈光不正、白内障、眼底病、青光眼、角膜盲等重点眼病，大力宣传全年龄段全生命周期眼健康的重要意义。参考宣传主题如下：

（一）守护明眸，放眼未来。

（二）共同呵护好孩子的眼睛，让他们拥有一个光明的未来。



(三) 重视儿童眼保健，守护孩子明眸“视”界。

(四) 全民爱眼，从我做起。

(五) 有远见，不近视。

(六) 不惧白内障，“睛”彩有保障。

(七) 眼底一张照，眼病早知道。

四、活动内容

(一) 召开近视眼防控工作推进会及宣传周启动会

2023年6月6日下午14:30在贺兰县二小召开全县近视眼防控工作推进会，总结2022年工作，通报存在的问题；安排部署2023年的工作，启动宣传周活动，安排部署宣传任务，提出工作要求（参会人员：县卫健局、教体局、民政局、疾控中心，各学校、托幼及托育机构分管领导、相关负责人及校医）。

(二) 集中开展宣传活动。县卫健局、教体局、民政局，疾控中心、县人民医院、县中医医院、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习岗卫生院于6月6日上午9:30在欣兰广场舞台东侧开展集中宣传活动，请以上单位携带本单位横幅、宣传桌椅及宣传资料参加集体宣传活动。

(三) 开展眼科义诊活动。县人民医院、县中医医院、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习岗卫生院及其托管社区于6月6日在欣兰广场集中开展“爱眼日”义诊活动，请4家医院派出眼科专家，社区卫生服务站派出相关工作人员参加。主要进行儿童、老年人眼病筛查、视力检查、眼科常见病咨询、筛查、诊断，

普及医学常识和健康知识。请以上医疗机构携带主题横幅、宣传资料、桌椅板凳及眼科义诊所需等工具与于6月6日早上9:30在欣兰广场舞台东侧参加集中义诊活动。

（四）举办眼健康大讲堂活动。县卫生健康局联合爱尔眼科医院及贺兰县人民医院于6月6日下午15:00在贺兰二小举办健康教育专题讲座，由眼科专家向学生和老师、老年家长讲授儿童、老年人眼保健科学知识，现场咨询、指导正确用眼方法。届时，通过线上直播的形式转播到各学校。

（五）开展眼保健操大赛。县教育体育局要积极向辖区幼儿园推广《学龄前主动眼保健操》，并组织开展主动眼保健操比赛，通过比赛的形式，充分调动学龄前儿童爱眼护眼的自我保健意识，把综合近视防控“关口前移”落到实处。为大赛启动工作的顺利开展，各学校需积极配合做好各项准备工作，提供相关素材，具体内容见活动方案（附件1），《学龄前主动眼保健操》大赛涉及的相关素材为统一提供（附件2），供各学校参考。

（六）实施家校协同爱眼活动。县教育体育局要指导学校通过家长信、家长会、家长学校、家长课堂、家长微信群等多种形式，向家长宣传保护视力、预防近视知识，改变家长“重治轻防”观念，争取家长对学生视力保护工作的支持和配合，在全社会营造保护儿童青少年视力“政府主导、部门配合、专家指导、学校教育、家庭关注”的良好社会氛围。

（七）广泛开展科普宣传活动。一是医疗卫生单位在辖区及单位内自行开展“爱眼日”宣传活动，通过板报、宣传栏、微信公众号等形式扩大宣传效应，广泛普及爱眼护眼健康知识。二是各学校、托幼机构要在校内积极开展眼科知识普及小课堂等相关宣传活动，发挥学校新媒体平台宣传作用，通过广播、校报等方式，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

五、活动要求

（一）强化责任落实。各相关单位要充分认识全国“爱眼日”活动的重要意义，以高度负责的态度深入、扎实地开展各项工作，切实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分工，确保宣传周活动有序开展。

（二）精心组织活动。各单位在组织开展“爱眼日”活动中，要精心做好策划、通过板报、宣传栏、微信公众号等形式扩大宣传效应，广泛普及近视、屈光不正、白内障、眼底病、青光眼、角膜盲等重点眼病预防健康知识，使学生形成正确的用眼习惯，并及时收集活动素材信息。

（三）加大宣传力度。各医疗机构要针对重点人群和重点眼病，围绕活动重点及主题，广泛开展眼健康科普宣教，倡导眼病的早防、早筛、早诊、早治。

（四）总结活动经验。各单位要及时总结“爱眼日”宣传周活动开展情况，总结经验和亮点做法，于6月9日之前将电子

版活动总结材料（简报、总结，图片、视频等）送至贺兰县卫生健康局、贺兰县教育体育局。

联系人：贺兰县卫生健康局王义茹

联系电话：8061220；电子邮箱：hlxwjgwg@163.com。

联系人：贺兰县教育体育局惠欣

联系电话：8068296；电子邮箱：731386793@qq.com。

联系人：贺兰县民政局叶宣辰

联系电话：8087925；电子邮箱：hlxmzj8061319@163.com。

- 附件：1. 学龄前儿童主动眼保健操大赛活动方案
2. 学龄前儿童主动眼保健操

附件1:

学龄前儿童主动眼保健操大赛活动方案

2023年6月6日是第28个全国“爱眼日”，为进一步呼吁全社会增强爱眼护眼意识，积极响应国家卫健委关于开展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适宜技术试点工作的通知精神，“沪、闽、桂、宁”四地联动发起爱眼日主题宣传活动——“守护‘瞳’心·逐梦未来”。具体活动方案如下：

一、活动主题

守护“瞳”心·逐梦未来——学龄前儿童主动眼保健操大赛。

二、参赛对象

全区幼儿园

三、主要内容

（一）前期准备阶段（5月18日-9月30日）。各市、县（区）教育行政部门在辖区幼儿园推广《学龄前主动眼保健操》，并组织开展幼儿园主动眼保健操比赛。

（二）推选参赛幼儿园（6月2日-6月9日）。五市各推荐4所幼儿园参加全国学龄前儿童主动眼保健操大赛，于6月10日前填写参赛回执（见附表）并发送至指定邮箱。

(三) 作品提交及审核(6月10日-9月30日)。各参赛幼儿园要认真学习《学龄前儿童主动眼保健操》(表演版)，并录制《学龄前儿童主动眼保健操》表演视频，录制完成后通过比赛小程序上传作品(后期公布)。

(四) 评审阶段(10月1日-11月中旬)。组织方将组织专家对参赛作品进行评分，评分内容及标准(后期公布)，评选一、二、三等和优秀奖若干名，奖品由上海市眼病防治中心统一提供，于10月中旬进行公布。

四、联系人及方式

联系人：马旭

联系电话：13639587702

邮箱：nx502@163.com

附表

全国学龄前儿童主动眼保健操大赛参赛回执

序号	市	幼儿园名称	团队名称	参赛人员姓名	收件信息 (发放资料、奖品用)

附件2:

学龄前儿童主动眼保健操

《学龄前主动眼保健操》是由上海市眼病防治中心、上海视觉健康中心(上海市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治技术中心)联合10余位眼科、中医、儿童教育、心理、体育等多方面的专家编创的针对学龄前儿童的爱眼护眼的主动眼保健操。本套眼保健操通过简单易学、好记有趣的眼动和肢体动作,以及充满童趣的护眼歌曲,提高眼保健操的趣味性和吸引力,帮助儿童从小养成爱眼护眼良好习惯。

扫描二维码下载以下资料: 1. 《学龄前主动眼保健操》表演版视频; 2. 《学龄前主动眼保健操》教学版视频; 3. 《学龄前主动眼保健操》音频; 4. 《学龄前主动眼保健操》宣传海报; 5. 《学龄前主动眼保健操》操法挂图; 6. 《学龄前主动眼保健操》操法手册; 7. 《学龄前主动眼保健操》操法折页; 8. 《学龄前主动眼保健操》曲谱; 9. 《学龄前主动眼保健操》宣传挂图。

